

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桂环函〔2019〕23号）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2023年1月12日，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在贵港市平南县组织召开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并成立验收小组（名单见附件），验收组实地核查了项目环保设施落实、运行和项目执行环境管理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位于平南县官成镇官成圩附近的乌江支流上。本工程的建设内容为大坝（主1座、副坝12座）加固设计、溢洪道加固设计、一副坝放水系统加固设计、六副坝放水系统加固设计、八宝引水工程加固设计、东干引水工程加固设计、防汛抢险道路加固设计、大坝安全监测设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官成水库工程于1969年9月动工兴建，1973年4月竣工投入使用。水库投入运行30多年来共进行了6次大的加固和改建，但水库仍存在不同程度的安全隐患，需对水库进行全面除险加固，以确保水库安全运行。

2010年10月，广西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对官成水库大坝进行安全评价论证工作。2011年6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水库大坝安全鉴定专家组审定《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大坝安全评价报告》，提出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评定官成水库大坝安全类别为“三类坝”。2012年2月，官成水库三类坝安全鉴定成

果通过水利部大坝安全管理中心核查（核查编号：1—2012—C—005），同意三类坝鉴定结论。

（2）2013年6月，广西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2013年7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桂发改农经[2013]909号”文对《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进行批复。

（3）2018年12月，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委托宁夏中蓝正华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贵港市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月15日平南县环境保护局以“平环审[2020]2号”予以批复，批复详见附件2。

（3）2018年10月25日，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以下简称“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开工建设，施工单位为广西天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021年9月28日，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竣工。

（5）2021年10月15日，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投入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9576.3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4.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0.57%。

（四）委托检测调查与验收范围

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于2022年10月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在施工期、运行期分别委托广西西湾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绿保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工作。接到委托后，两单位分别于2021年3月15日~3月16日、2021年11月26日~12月1日开展现场监测工作。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资料、现场核查情况、现场监测结果、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等相关内容，编制完善《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验收调查范围：

1、调查本项目工程的生态、废水、废气、噪声等环保设施在施工、运行和管理等方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设计所提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2、根据调查结果，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本项目是否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项目验收与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竣工环保验收现场核查，本项目工程设计、施工总布置有所变化。但根据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中的附件，《水电等九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实行）》。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符合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工程变动如下：

施工区原设计布置4个，实际仅布置坝首施工区及混凝土拌和区2个施工区。八宝引水工程等距离坝首施工区较远的施工点均就近租住周边民房。

施工区减少，导致含油废水处理系统由8套减少至4套；临时化粪池由3套减少至1套；垃圾箱由8个减少至2个。

由于土料利用放水塔开挖料回填，取消了原设计的取土及取土场。

原设计布置了7个弃渣场，实际由于土方量场内平衡使用，降低了渣量，仅使用2个弃渣场，总占地面积 0.79hm^2 ，渣场容量为 2.36万m^3 ，实际堆渣 1.93万m^3 （约合松方 2.3万m^3 ）。

六副坝1#放水系统涵管加固施工过程中，增加了接触灌浆、除锈防腐及充填灌浆等加固措施。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

（1）生态保护措施

- ①施工时严格按照设计的施工范围开展工作。
- ②施工区设置进行了优化，减少至2个。
- ③永久占用的弃渣场进行了优化，将原设计的7个弃渣场减少至2个。
- ④利用放水塔开挖料回填，取消土料场。

（2）水污染防治措施

- ①基坑废水在坑内絮凝沉淀达标后，排入官成水库下游灌渠。
- ②混凝土搅拌冲洗废水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和系统的冲洗或场地、道路洒水抑尘，未外排。

③在各个施工区内设置成品含油废水处理系统1套。含油废水经处理后上清液用作洗车用水和道路洒水。

④对隧洞涌水进行沉淀处理。沉淀池污泥滤干后运往弃渣场填埋。

⑤混凝土管壁冲洗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场地降尘。

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灌。

(3)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施工现场已按设置各类标志、标识牌。

②土方施工时已采取洒水降尘等相应的措施。

③粉质建材均已加盖篷布，并划区域进行围挡。

④运输车辆均用苫布遮盖严实，并在驶出工地前除泥、冲泥。

⑤施工区及施工道路均已硬化地面，干燥天气定时洒水降尘。

⑥施工弃土、弃渣均已及时清运至弃渣场。

⑦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设备污染物排放均符合国家标准。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①通过定期检修保养，确保施工机械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②在施工场地周围设围挡，阻隔噪声。

③加强运输车辆司机培训管理，减少交通噪声对公路两旁居民的影响。

(5) 固体废弃物的处置

①挖方及时回填，多余施工弃渣已及时运至弃渣场。

②每个施工区内设置两个垃圾桶，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官成镇垃圾中转站。

③沉淀池底泥晾干后运送至弃渣场堆放

(二) 运行期

(1) 施工迹地、弃渣场均已复绿。

(2) 水库管理所办公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3) 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净化后高空排放。

(4) 选取低噪声低振机型设备，对设备进行减振，对机房进行隔声。

(5) 水库管理所办公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官成镇生活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及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一)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结果

(1) 各水环境监测因子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水库水质总体良好。

(2) 受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所影响的官成一中、官成三中区域, 各大气监测因子的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3) 受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所影响的官成一中、官成三中区域, 声环境质量现状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类标准, 区域声环境质量总体良好。

(二)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①生态影响调查结果

工程施工期造成局部地区不可避免的植被压覆及破坏, 经后期植草等植被恢复措施, 项目区陆生生态逐步恢复, 目前项目区植被恢复良好, 工程建设对地表植被的影响逐渐消失。

②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经调查, 工程施工生产废水中的基坑废水、隧洞涌水经沉淀处理后排放, 混凝土搅拌冲洗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施工期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施工期未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③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采用定期洒水、设置围栏、弃渣及时清运等措施减少了施工期的扬尘, 施工扬尘未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④声环境影响调查: 通过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设置拦挡方式等噪声控制措施, 施工期间未发生因噪声扰民、居民投诉情况。

⑤固废处置调查: 施工弃渣、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处置。

(2) 运行期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①水环境影响调查: 运营期水环境污染源主要为管理人员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②声环境影响调查: 通过设备机房隔声减噪措施, 噪声未对周边居民声环境



造成影响。

③固废影响调查：目前工程区固体废物来源为管理人员生活垃圾，有管理站设置的垃圾桶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当地指定的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均符合《贵港市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内容，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相应实施了《贵港市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通过加强环境管理，防止了污染事故的发生，经实际调查，项目生态恢复效果较好。

根据本次验收调查的结果，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工程运行期间各项环保措施的效果已达到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的环境影响问题，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不予验收情节。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工作要求及建议

完善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环保培训，加强员工环保意识。



验收组签字：

李俊

雷卫东

广西平南县官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雷正杰	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902810291	专家
姜发军	广西科学院	研究员	18076589220	专家
曾兴范	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	主任/工程师	13597158083	建设单位
曾炜茹	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	助工	15678990701	建设单位
廖华彩	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	助工	1777538335	建设单位
梁桂东	平南县官成水库管理所	工程师	18078387868	建设单位
张伟	广西中建设工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77338663	施工单位
黄宗凯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877132327	编制单位